

2026 年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单位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上年结

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发展农业机械化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农业机械化地方性意见和建议，组织实施农机管理服务工作的。

2. 研究提出我县农业机械化发展重点、发展方向、农业机械化保障措施，拟定并组织实施农业机械化中长期发展和年度计划；规划并组织实施农业产业化、农业开发、生态环境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中的农业机械化项目。

3. 负责县域内农机行业的科研、农机技术推广和教育培训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编写上报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项目并立项及实施，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农业机械化重点攻关项目、立项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农机科技成果的申报，开展交流与合作。

4. 指导农机服务体系建设和农机服务组织的服务、生产、经营活动，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

5. 研究拟定农机作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农机产品试验、质量检验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农机产品推广许可证的发放管理，以及农机产品、维修和农机作业的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农机维修网络建设，对农机装备结构的优化调整进行宏观调控。

6. 负责组织农机投入抗灾救灾工作。

7. 负责农业机械化统计工作，指导农业机械化管理系统信息网络建设，监督管理农业机械化各项资金和专项资金。

8. 研究拟订农机安全技术检验标准和规程并监督实施，

指导全县农机管理服务工作，组织实施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农用运输车、大型工程机械等农业机械的管理服务工作。

9. 负责农业机械化的宣传工作，指导各类农机专业协会等社会团体为农村经济发展服务。

10. 完成上级和主管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29.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29.0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09.0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4,52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4,598.16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7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7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630.81	支 出 总 计	4,630.8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	20.06	20.06							0.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4	20.06	20.06							0.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3	10.75	10.75							0.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1	9.31	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	4.02	4.0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4.0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4.02								
213			农林水支出	4,598.16	4,596.87	76.87	4,520.00						1.29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上级 政府性 基金安 排的转 移支付	国有 资本经 营预算	上级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213	01		农业农村	4,598.16	4,596.87	76.87	4,520.00						1.29	
213	01	04	事业运行	78.16	76.87	76.87							1.29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4,520.00	4,520.00		4,5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	8.09	8.0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	8.09	8.0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9	8.09	8.09								
			总 计	4,630.81	4,629.04	109.04	4,520.00						1.7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	20.5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4	20.5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3	11.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1	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	4.0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213			农林水支出	4,598.16	78.16	4,520.00
213	01		农业农村	4,598.16	78.16	4,520.0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78.16	78.16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4,520.00		4,5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	8.0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	8.0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9	8.09	
			总 计	4,630.81	110.81	4,52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629.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629.0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	20.0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	4.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596.87	4,596.8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	8.0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629.04	支 出 总 计	4,629.04	4,629.0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	20.0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6	20.0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5	10.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1	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	4.0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213			农林水支出	4,596.87	76.87	4,520.00
213	01		农业农村	4,596.87	76.87	4,520.0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76.87	76.87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4,520.00		4,5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	8.0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	8.0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9	8.09	
			总 计	4,629.04	109.04	4,52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35	91.35	
301	01	基本工资	23.11	23.11	
301	02	津贴补贴	15.00	15.00	
301	03	奖金	15.54	15.54	
301	07	绩效工资	15.87	15.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1	9.3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2	4.0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0.4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09	8.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3.84
302	01	办公费	1.42		1.42
302	07	邮电费	0.20		0.20
302	11	差旅费	0.40		0.4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02		0.0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5	13.85	
303	02	退休费	9.71	9.71	
303	05	生活补助	3.10	3.10	
303	09	奖励金	1.04	1.04	
		总 计	109.04	105.20	3.8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4,520.00			4,520.00							
213	01		农业农村		4,520.00			4,52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4,520.00			4,520.00							
				总计	4,520.00			4,52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 计				

备注：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 计				

备注：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0.02	0.0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1.80	1.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总计	1.82	1.82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总计				

备注：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其他项目	1.77	1.77	1.77						
总计	1.77	1.77	1.77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630.8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收入预算 4,630.8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09.04 万元，占 2.35%，比上年预算增加 55.51 万元，增长 103.7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住房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4,520.00 万元，占 97.61%，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7.00 万元，增长 12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77 万元，占 0.04%，比上年预算增加 1.7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将财政拨款结转项目纳入年初预算，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的采暖补贴等津贴补贴结转经费，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三、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 4,630.8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0.81 万元，占 2.39%，比上年预算增加 57.28 万元，增长 107.0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4,520.00 万元，占 97.61%，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7.00 万元，增长 12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四、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629.0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29.0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退休费。卫生健康支出 4.0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员工医疗缴费支出。农林水支出 4,596.8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经费、公用经费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8.0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员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629.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51 万元，增长 103.7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工工资调增，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4,5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7.00 万元，增长 12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06 万元，占 0.43%。
- 2、卫生健康支出（类）4.02 万元，占 0.09%。

3、农林水支出（类）4,596.87 万元，占 99.31%。

4、住房保障支出（类）8.09 万元，占 0.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2 万元，增长 6.12%，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退休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7 万元，增长 136.2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2 万元，增长 136.4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6.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44 万元，增长 123.2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5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7.00 万元，增长 12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6 万元，增长 142.9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公积金缴费基数上涨，住房公积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六、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9.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5.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农〔2025〕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根据喀地财农〔2025〕4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5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4520 万元全部用于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1.68 万元/台

补贴范围：大型农场的主人和小规模农户

补贴方式：自治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操作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县级结算、直补到卡

发放程序：1. 农民在购置农机设备前，需要向所在村、乡级农机购置补贴管理单位提出申请，填写相关材料。这些材料可能包括购机者的个人信息、农机设备的名称、型号、数量、总价、销售日期等。2. 农机购置补贴管理单位负责审核农机设备补贴申请，对符合条件的申请进行审批。这一过程中，可能需要验证发票的真实性以及购机者和农机产销企业提交的相关申请资料 and 购买机具的真实性。3. 审批通过后，农机购置补贴管理单位会按照约定时间和方式发放补贴款项。具体的发放方式和时间可能会因地区和政策的不同而有所差异。需要注意的是，具体的农机购置补贴发放程序可能因地区和政策的不同而有所差异。因此，建议农民在申请前，先了解当地的政策和程序，确保申请能够顺利进行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大型农场的主人和小规模农户；推动农业现代化、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并鼓励农民购买高性能、环保的农业机械

八、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政府

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8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2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公

务接待费预算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十一、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关于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 1.7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77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其他项目结转 1.7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及退休人员的采暖补贴等津贴补贴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1 万元，增长 46.01%。主要原因是本年更新、维护补充办公用品，导致单位运行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3.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0 万元。

2026 年，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23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2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039.00 平方米，价值 97.12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32.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32.0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5.1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581.68 万元。

单位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630.81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52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农业提质增效、农民大幅增收为目标，紧盯“三农”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快推进四大产业集群建设，打造全国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加快建设农业强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决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奋力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2026 年计划完成：受益台数 2690 台；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95%；农机检验率 95%；全区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标率 90%。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4,521.77	
			本级安排	109.04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4,630.8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成本指标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10%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质量指标	★预算调整率 （预算数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援疆资金）	≥10%	2026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100%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农机检验率	=95%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全区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标率	=90%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2026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预算 总额:	4,5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4,520.00	其他 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根据喀地财农〔2025〕37 号、喀地财农〔2025〕42 号文件下达预算资金为 4520 万元，计划补贴机具 2690 台。通过实施此项目将有效提升农业机械化生产社会服务水平，促进农机科技进步作用明显，调动农民购买、使用农机的积极性。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农机购 置补贴 机具数	>=2690 台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 标	农作物 耕种收 综合机 械化率	>=85%	计划标准	=85%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农机购 置补贴 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 标	农机购 置补贴 年度资 金兑付 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农机购 置补贴 时限	=1 年	计划标准	=1 年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补贴机 具金额 标准	<=1.6802 万元/台	预算支出 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农 业机械 化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购置补 贴受益 户满意 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6 年 02 月 25 日